

中钢天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2年，中钢天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钢天源”或“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规范、高效、审慎，勤勉尽责的行使职权，认真贯彻落实股东大会各项决议，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障了公司良好的运作和可持续发展。现将2022年度董事会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一、2022年公司主要经营情况

按照“稳字当头、稳中有进”的工作总基调，积极应对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全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7.62亿元，同比增长5.70%；实现利润总额4.56亿元，同比增长68.92%；实现归母净利润3.90亿元，同比上升80.75%；实现扣非净利润3.37亿元，同比增长94.58%；经营性净现金流1.67亿元，同比增长29.11%；资产负债率32.86%，同比压降4.98个百分点，研发投入率5.50%，营业利润率16.49%；总体稳中向好的发展势头进一步巩固。

二、公司董事会运作情况

2022年，公司董事会充分发挥在公司治理体系中的引领作用，组织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等会议，及时研究和决策公司重大事项，确保董事会的规范运作和务实高效。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及决议执行情况

2022年，公司董事会共召开9次会议。其中，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2次，以通讯方式召开7次，共审议议案37项。

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决策过程科学、民主，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公司董事会决议情况均及时披露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

各次董事会会议和经审议通过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时间	届次	召开方式	审议通过议案
1	2022年2月24日	第七届董事会第九	通讯方式	《中钢天源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二次修订稿）》及其摘要

		次（临时）会议		《中钢天源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办法》（二次修订稿） 《中钢天源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二次修订稿）
2	2022年3月16日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	通讯方式	关于调整中钢天源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 关于向中钢天源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3	2022年4月14日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	通讯方式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4	2022年4月18日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	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021年度财务决算及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关于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于银行贷款额度的议案 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关于修订《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会授权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会授权决策方案（试行）》的议案 关于增加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2021年年度报告 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 关于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5	2022年6月16日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	现场方式	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及总工程师的议案
6	2022年7月7日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	通讯方式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时)会议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7	2022 年 8 月 18 日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	2022 年半年度报告
				2022 年 1-6 月份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8	2022 年 10 月 27 日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	通讯方式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
				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中钢天源股份有限公司工资总额管理办法
9	2022 年 10 月 31 日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	通讯方式	关于收购中钢集团上海新型石墨材料有限公司全部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二) 股东大会召开及决议执行情况

2022 年度，公司召开了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和 2 次临时股东大会，共审议通过 22 项议案。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规定，股东大会均向股东提供了网络投票，在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确保股东充分行使权力，保障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话语权。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认真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内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时间	届次	召开方式	审议通过的议案
1	2022 年 3 月 14 日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现场结合网络投票	《中钢天源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二次修订稿)》及其摘要
				《中钢天源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办法》(二次修订稿)
				《中钢天源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二次修订稿)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中钢天源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2	2022 年 5 月 18 日	2021 年度股东大会	现场结合网络投票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于银行贷款额度的议案
				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关于修订〈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增加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2021 年年度报告》
3	2022 年 7 月 25 日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现场结合网络投票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上述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依法对公司相关事项作出决策，决议全部合规有效。2022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维护了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推动了公司长期、稳健、可持续发展。

（三）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三位独立董事严格按照有关制度要求，独立、勤勉履职，且根据自身专长对公司的经营规划及内控管理等提出了许多宝贵的意见和建议。公司对其在战略规划、资本运作、风险控制、激励机制和投资并购等方面的合理建议予以了采纳并落实。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独立董事林钟高、杨阳、唐荻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报告》，并在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四）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审计委员会对公司的季报、半年报、年度报告等定期报告进行了审阅，并在审计机构进场前、后与注册会计师进行了充分沟通，及时了解 2021 年报审计工作的整体安排及审计进展情况，协调沟通内、外部审计工作，确保审

计合法有序、审计报告真实准确，对公司财务报表亦进行了审阅，并对审计机构的 2021 年审计工作进行总结和评价。

2、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2 年，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业绩进行评价，并对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薪酬发放进行了审核。公司年度报告中披露的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状况属实，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符合公司薪酬管理制度，未有违反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的情况发生。

3、战略发展委员会

2022 年，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按照《公司战略发展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召开了一次会议，对公司投资项目事项进行了研究讨论并提出相关意见。

4、提名委员会

2022 年，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审议了总经理、总工程师候选人任职资格的议案。

（五）信息披露

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忠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重大事项，最大程度地保护投资者利益。2022 年，公司回答深交所互动易平台各类问题 80 余条，对外披露各类公告共计 148 份，未出现就所披露信息进行更正的情况，做到了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

（六）投资者关系管理

2022 年，董事会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在董事会秘书领导下召开投资者机构交流会、接待机构投资者调研及主动筹划组织机构投资者线上线下交流会。合理、妥善地安排机构投资者、新闻媒体等特定对象到公司现场参观、座谈、调研等接待工作，并做好未公开信息的保密工作。通过上述活动和工作的开展，形成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互动，切实维护投资者的决策权和知情权，正向提升了公司在资本市场的形象，最大程度的保护投资者利益。

三、2023 年公司董事会重点工作

2023 年，公司董事会将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发展战略，坚持“两个一以贯之”，坚持加强党的领导与完善公司治理相统一，紧紧围绕董事会“定战略、作决策、防风险”的职责定位，健全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运转制衡机制，科学高效决策重大

事项，努力开创高质量发展新局面，实现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最大化。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是持续提升公司规范运作和治理水平。在全面实行股票发行注册制背景下，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发布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等一系列配套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全体董事、高管将加强对新法规、新规则及指南的学习和理解，董事会将积极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不断增强履职能力和判断能力，科学、高效作出决策。同时，董事会将密切关注监管政策变化，严格落实各项监管要求，结合实际情况不断修订完善公司现有治理制度。

二是以风险防控为着力点，保障公司可持续发展动能。公司将树牢安全发展理念和合规经营意识，进一步健全安全运行责任体系。加强对风控的细化功能建设，对风险事项进行详细的分类分解，同时构建一个全员全责、对应考核的评价、配置体系。同时加强经营活动各领域的风险控制，科学优化流程，压实责任，切实防范法律风险。

三是提高公司信息披露质量，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2023年董事会会严格按照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优化和梳理信息披露全流程，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简洁明了。同时，结合实际情况，加大与投资者的主动沟通交流，公平、公开的向投资者传递公司信息，增加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进一步提升公司资本市场形象。

四是在进一步落实董事会六项职权以及独立董事制度改革方面加大力度，同时推进 2023 年度各项改革工作，全面强化体制机制综合改革措施，加快提升公司活力、效率。

中钢天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九日